

如皋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预决算 信息公开工作管理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发〔2021〕5号）和《财政部关于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公开工作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29号）、《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3年省以下预决算公开工作的通知》（苏财预〔2023〕1号）等相关规定，结合我单位实际，特制定如皋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管理办法。

一、工作目标

预决算信息公开应遵循依法依规、真实准确、积极稳妥、明确责任的原则。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除涉及国家秘密的信息外，如皋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预决算信息应当全部按规定公开。

二、工作要求

（一）2023年如皋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部门预算公开

1. 公开主体：如皋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负责本部门预算公开。
2. 公开时间：如皋市财政局批复部门预算后20日内公开。
3. 公开方式：在“江苏省预决算公开统一平台”公开并保持数据一致。

4. 公开内容：主要是部门概况、部门预算表、部门预算情况说明、名词解释四个方面。其中：

部门概况包括：部门主要职能、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部门预算表包括：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等 13 张表。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包括：收支预算总体情况、收入预算情况、支出预算情况、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国有资产占用情况、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等 15 个事项。

名词解释：主要对本部门预算公开中使用的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

（二）2022 年如皋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部门决算公开

1. 公开主体：如皋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负责本部门决算公开。

2. 公开时间：如皋市财政局批复部门决算后20日内公开。

3. 公开方式：在“江苏省预决算公开统一平台”同步公开并保持数据一致。

4. 公开内容：主要是部门概况、部门决算表、部门决算情况说明、名词解释四个方面。其中：

部门概况包括：部门主要职能、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部门决算表包括：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等13张表。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包括：收支预算总体情况、收入预算情况、支出预算情况、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国有资产占用情况、预算绩效

目标设置情况等 15 个事项。

名词解释：主要对本部门决算公开中使用的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

（三）政府采购信息公开

除在部门预决算中公开相关政府采购信息外，其他公开要求按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苏财购〔2017〕50号）规定执行。

（四）资产信息公开

如皋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部门占用国有资产的有关情况随部门决算一并向社会公开。

（五）部门预决算公开管理文件

如皋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在“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实施方案”制定后及时公开。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预决算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刘培林主任担任组长，吴晓燕副主任担任副组长，机关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认真落实预决算公开主体责任，依法主动公开预决算信息。

（二）强化责任落实。涉及项目资金、重点项目绩效管理的相关部室对照职责分工，认真做好公开信息的收集、整理、上传、维护工作，严格按照本实施方案的要求落实责任到人。

（三）做好舆论宣传。推行预决算公开工作既是依法行政的需要，也是确保规范资金使用的需要，加强资金管理的重要部署，

加强社会反映评估和舆情引导，积极与新闻媒体沟通，加强正面宣传和舆论引导，营造良好的预决算公开氛围。对预决算公开中涉及的重大事项，积极做好社会公众的解释说明工作。

（四）保持长期公开。根据预决算公开常态化工作要求，严格按照《预算法》规定的公开时间、公开要求及时公开，保持长期公开状态。

如皋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2月15日

